

2021—2022

按照《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2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齐齐哈尔高等师范专科学校2021年10月1日至2022年10月25日信息公开工作执行情况编制而成。报告包括概述、信息公开情况、信息公开工作的不足和改进措施等三部分内容及附件《齐齐哈尔高等师范专科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本报告电子版可从学校信息公开网（<http://www.qqhrtc.com/>）下载。

一、概述

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领会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严格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要求，坚持把信息公开作为依法治校的重要抓手，加强领导、统筹谋划，持续提升学校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主动加大学校重点领域公开力度，不断创新信息公开方式，切实发挥学校官网、新媒体平台、微信等客户端网络传播力和社会影响力，不断提高信息公开实效。对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及时、准确地开展2021-2022

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切实保障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一）加强信息公开领导。学校党委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认真贯彻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严格对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强化学校信息公开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严格管理，加强指导，形成主要领导牵头，班子成员分工负责，统筹抓好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机制、内容，不断提升信息公开水平。各部门紧密配合，统筹推进，为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了有力组织保障。

（二）夯实信息公开载体。不断提升学校网站安保等级，完成部署在联通政务云上的网站与各业务系统的管理工作，招生、录取和报到期间的信息公开和网络技术保障更加有力。积极推进“5G+智慧教育”项目申报，制定学校门户网站 IPv6 升级改造工作方案，根据教育信息化发展环境，加快推动“智慧校园”建设步伐，不断提升校园信息平台建设和服务质量。

（三）丰富信息公开内容。创新校园官网栏目，对外开设 8 个分页和 13 个栏目，“视频齐师”“聆听齐师”“图说齐师”“系部风采”“媒体齐师”等栏目形式新颖、方式灵活、内容丰富，深受师生、学生家长及社会各界欢迎。校内各部门、各系部网页和“公告公示”“专

题网站”等按照类别、层次、等级将学校信息面向社会进行公开，让社会各界及时了解学校各类公开信息情况，为广大师生员工实时了解、参与学校事务搭建平台。

（四）拓展信息公开渠道。进一步规范公开栏目、公开权限、审批流程等工作，拓展新媒体平台，更好发挥了学校信息公开平台在信息汇集、信息公开方面的作用。通过注册、认证并开通官方微信公众号、抖音号、今日头条等移动新媒体，充分利用新型传播媒介发布信息，加强宣传力度，主动邀请市新闻传媒中心宣传我校发展建设成果，提高学校社会公众认知度，为教职工实时掌握学校教务、学工等管理工作动态提供便利渠道。

（五）把握重点信息公开。严格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坚持做到“应公开、尽公开”。重点加强对招生、招聘、就业、收费等信息公开，学校招生就业信息网、省教育厅指定平台等公布学校招生章程和招生计划，通过招生信息网及时公布学校在各省、各批次、各科类的录取人数和录取最低分，在学校网站和新媒体平台显著位置公布招生就业咨询、举报和申诉联系方式，招生办负责为考试答疑解惑。学校在门户网站及市人力资源官方网站公开发布教师岗位招聘信息，及时公布招聘进展情况，促进学校各项工作公平、公正、公开。

（六）严格信息保密制度。在贯彻执行信息公开有关文件精神的同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教育部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规范(试行)》、《教育部国家保密局关于加强高等学校保密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在保障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知情权的基础上，防止失、泄密事件的发生。建立健全重要信息公开二级审查工作程序，明确信息产生单位、归口部门的审查责任，各单位、各部门负责人为第一审核人，要求各单位建立完善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程序，确保信息公开符合保密规定。

（七）畅通公开监督渠道。学校官网设立了监督举报、答疑解惑、书记信箱等页面，根据不同部门分别设立监督电话、信箱及答疑解惑栏目，及时关切师生急难愁盼问题，认真解答社会关注的难点热点问题，积极回应师生群众的各方面意见建议，切实解决广大师生在学生管理、教学科研、后勤物业、基础建设等多方面的实际问题，方便学校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获取信息。

二、信息公开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通过齐齐哈尔市人民政府网站以及学校校园网主页公开信息共计 406 条，其中规章制度类信息 67 条、招聘信息 14 条、各类公告公示 68 条；通过外界媒体（网络、报纸、电视台）发布新闻 4 条；

《齐齐哈尔高等师范专科学校学报》出版 7 期；微信公众号 260 条。一是学校基本信息公开情况。在基本信息公开工作中，学校不断加强公开学校办学基本情况、学校章程、规章制度、党建、招生就业、招投采购、专业设置等信息，并及时更新相关数据。二是学校招生考试、毕业生就业工作信息公开情况。完善招生就业门户网站，加大招考信息、毕业生就业工作情况公开力度。向社会公开招生专业、招生计划、专业介绍等内容。及时有效地公布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政策，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毕业生的规模、结构、就业率、就业流向）会在学校招生就业网页公示公告栏目中进行公布。三是财务信息公开。为方便社会公众及我校师生办理业务，在财务处信息网设置了“管理制度”、“办事指南”、“岗位职责”三个板块，主动公开我校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岗位职责，报销业务办理指南等方面信息。四是招标采购信息公开方面。本年度学校招标公告面向社会公开 37 条，中标公告全部面向社会公开。所有采购项目的采购公告、采购结果公示以及各项相关规章制度都会通过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站以及学校网站进行公示。五是人事师资信息。本年度发布招聘信息 14 条。通过齐齐哈尔市人民政府网站和学校组织部网页主动公开师资队伍建设情况、教师与专业技术人员岗位设置。师资的补充通过齐齐哈尔市

人民政府网站发布公告，按程序进行招聘。学校岗位设置通过下发文件告知教职工。优秀专业技术人员推荐结果通过学校官网进行公示。学校教职工的考核结果通过学校官网公告。学校教职工处分下发文件公告。六是教学质量等信息。学校通过教育部云平台公开专业设置、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等方面信息。七是学生管理服务信息公开。通过学生工作部（处）网页信息公开专栏、《齐齐哈尔高等师范专科学校学生管理规定》、《齐齐哈尔高等师范专科学校共青团工作手册》等方式公开学籍管理办法、国家奖助学金评审办法、校奖学金评定办法、助学贷款实施细则、学生奖励处罚办法、学生申诉、团员管理、团员奖惩办法、学生社团管理、学生会管理、共青团推优、大学生社会实践管理、校园文化活动管理等规章制度。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和不予公开情况。2021-2022学年度，收到要求公开信息的申请0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教育部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规范(试行)》《教育部国家保密局关于加强高等学校保密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在保障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知情权的基础上，防止失、泄密事件的发生。

（三）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学校高度重视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积极推动作用，通过多种途径调动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参与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通过网上公布校领导接待日时间，加强信息公开主页建设，完善相关工作机制。随着信息公开校园网络平台建设的日益完善，教代会信息工作的汇报及评议，纸质文件等多样信息公开方式的大力推进，校务信息公开工作开展顺利，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情况评价良好，对信息公开工作给予了支持和肯定。

（四）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2021-2022 学年，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没有收到任何举报和投诉。

三、信息公开工作的不足和改进措施

虽然在学校领导的统筹协调和广大师生、教职工的监督下，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的成效，但是在学校门户网站信息建设、信息公开方式、公开规范、制度等方面仍存在不足之处。

（一）存在的问题与不足：一是个别部门对信息公开重视程度还不够，信息公开方式仍需进一步完善，尚存在单一化和更新不及时的问题。二是信息公开内容还要进一步规范，学校信息公开制度有待进一步健全。

（二）下步改进措施：一是认真贯彻落实《高等学

校信息公开办法》，进一步提高各部门信息公开责任意识，加强宣传和引导，强化干部能力作风，推动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有序开展。二是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内容，健全信息公开制度，构建规范管理工作机制。三是结合学校发展以及《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不断完善学校门户网站信息建设，加快校园信息化建设，扎实推进“智慧校园”，不断拓展公开形式、创新公开方式。四是强化信息公开工作意识，夯实信息公开工作队伍，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水平，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教育和培训，努力营造信息公开工作的良好氛围。

齐齐哈尔高等师范专科学校

2022年10月25日